

政策直通车

精准立法,筑牢“护企之盾”



□本报记者 林侃

11月23日,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福建省企业与企业经营者权益保护条例》的决定。12月1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邀请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对修改后的《条例》进行了详细解读。

回应企业诉求,体现与时俱进

“《条例》的修改,是我省企业界的一件大事,将为今后企业与企业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护提供更加精准有力的法治保障。”省工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许永西在发布会上表示。

据介绍,原《福建省企业与企业经营者权益保护条例》于2008年12月2日由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通过,自2009年1月1日起实施。

“随着全省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条例》的一些规定与现行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及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存在一定程度的不协调,出现了一些企业与企业经营者在权益保护方面反映强烈亟待解决的问题。”许永西说。

省企业与企业家协会作为企业与企业家的代表组织,此次全过程配合立法修改,通过召开企业家座谈会、书面征求意见等方式,充分听取企业与企业家的意见和建议。省企联会长刘捷明在会上表示,《条例》修改回应了企业与企业家的几个突出诉求。

“如企业家反映个别国家机关在办理涉企案件时,没有区分违法所得和合法财产,存在‘一刀切’查封的问题;个别地区存在行政机关影响企业经营自主权、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问题;虚假信息、误导性信息以及恶意诉讼困扰企业的问题等。这些都需要通过修改完善来回应新时代我省广大企业与企业经营者关于保护合法权益的期盼,实现与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有机衔接。”刘捷明说。

据此,省人民政府及时将《条例》修改列入省政府2022年立法计划,正式启动《条

例》修改工作。省工信厅作为立法牵头部门,会同省司法厅、省企业与企业家协会等各有关单位深入企业实地开展立法调研,广泛征求有关单位、企业和社会各界意见,对草案反复修改完善。

2022年12月2日,《条例修正案(草案)》经省政府第121次常务会议通过,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2023年11月23日,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福建省企业与企业经营者权益保护条例》的决定。

“《条例》的修改实现了地方立法与时代同步化、与改革同频率、与实践同发展,对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打破各种‘玻璃门’‘旋转门’‘弹簧门’,让各类所有制企业都能‘实实在在、心无旁骛做实业’,推动我省企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黄洪旺表示。

强调公平竞争,营造更优环境

“修改后的《条例》鼓励守正创新,突出福建特色。”许永西在对新《条例》进行解读时表示。

据介绍,本次修改将传承弘扬福建企业家精神、创新发展“晋江经验”以及保护企业与企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最新实践成果写入《条例》,鼓励和支持各类所有制企业创新创造和发展壮大,立足实业,兴省强省。“倡导社会各界营造鼓励创新的良好氛围,宽容企业与企业经营者的改革创新中出现的失误,彰显我省一直以来尊重企业家、重视企业家的鲜明态度。”

同时,修改后的《条例》旨在更好地优化营商环境,激发企业活力。

“《条例》明确,要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政务环境,精准制定实施企业支持政策,完善政策执行方式,及时回应企业与企业经营者的权益诉求,帮助解决企业生产经营困难。”许永西介绍,《条例》进一步要求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依法履职、守信履约,营造“亲”而有度、“清”而

有为的良好环境;规定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从小企业采购货物、工程、服务的,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期限支付款项。

营造各类所有制企业公平竞争、竞相发展的环境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选择。因此,修改后的《条例》尤为突出“公平”二字。

黄洪旺介绍,《条例》的修改旨在促进对企业一视同仁,保障企业平等参与竞争,如:规定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保障各类所有制企业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在制定规划、政策以及实施行政管理行为时,不得因所有制形式不同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不平等的准入条件或者实施标准;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以及其他领域开展合作的,应当在具体合作项目实施方案中,明确项目基本情况、企业回报机制、风险分担机制等事项,不得对民营企业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不平等的条件;银行业金融机构对本机构工作人员为各类所有制企业办理贷款的尽职免责条件应当保持一致,在授信中不得因所有制形式不同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不合理条件和歧视性要求等。

强化权益保护,完善工作机制

“强化权益保护,回应社会关切”是新修改《条例》的另一显著特征。其中,对侵害企业与企业经营者合法权益较为普遍、反映强烈的违法行为,作出不少禁止性规定,如新增不得要求企业购买有价证券、无偿或者廉价提供劳务,向企业转嫁各种费用,干预企业独立真实上报数据等内容。

“妥善办理涉企案件”的相关条款是不少企业与企业经营者较为关注的。

《条例》明确规定,行政机关、司法机关以及其他国家机关在承办涉企案件时,应当依法维护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依法区分个人财产和企业法人财产,区分违法所得和合法财产,区分涉案人员个人财产和家庭成员财产;行政机关、司法机关以及其他国家机关对企业财产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强

制措施,应当有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依据,不得超越权限、范围、数额、时限实施查封、扣押、冻结;依法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措施的,应当制作并当场交付查封、扣押、冻结决定书(裁定书)和清单,妥善保管扣押财物,不得擅自使用或者处分;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致使企业和企业经营者受到错误处理的,作出错误处理的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应当及时纠正,消除影响等。

此次《条例》修改,还对涉企规范性文件制定修改,实施行政许可、处罚等具体行政行为以及企业信用信息管理等事项作了补充和完善,要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实行涉企行政事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制度,收费项目、标准、主体、依据、范围、对象等通过政府网站和公共媒体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清单之外不得收费。

值得一提的是,《条例》还对新闻媒体对企业和企业经营者进行报道进行了规定,要求报道真实、准确、全面、客观,遵守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对于虚假或者失实的报道应及时澄清,消除影响;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通过网络信息平台等各类媒介发布、传播虚假信息、误导性信息,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侵害企业和企业经营者合法权益。

“这些修改,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回应广大企业与企业经营者的关切,优服务、强保障、破难题,以法治力量为企业减负、添动力、提信心。”黄洪旺说。

此外,修改后的《条例》还指向建立起政府主导的工作协调机制。

“企业与企业经营者权益保护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需要各部门密切协作配合。对此,《条例》提出,通过整合相关部门的职责和力量,明确责任主体,形成工作合力。通过统一的政务服务平台,完善企业维权投诉、举报机制。同时,充分发挥社会组织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明确工商业联合会、企业与企业家协会以及行业协会、商会等可以采取多种方式维护企业与企业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许永西说。

第四届泉州智能装备博览会开幕

本报讯(记者 王敏霞)1日,2023年福建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智能装备产业供需对接活动暨第四届泉州智能装备博览会在泉州南安开幕。

本届智博会以“智能制造·装备先行 供需对接·赋能发展”为主题,展览面积2万平方米,举办2023泉州模具工业展、2023泉州铸造工业展两大专业主题展,聚焦时下产业热点,集中展示智能装备制造前沿新品,全面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源,三展联动,围绕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化、机床与金属加工机械、工模具、铸造机械、橡塑机械、环保设备、工程机械等领域,展示行业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吸引了310家装备制造企业携主打产品参展。

福建省机械工业联合会会长许振明表示,机械工业已成为推动我省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泉州智博会积极打造智能装备商贸对接、技术交流、信息互通的高效平台,为福建乃至周边省市制造业转型升级、迈向高质量发展作出了有力贡献,正逐步发展为华东地区颇具影响力的智能装备专业展会。

据介绍,本届泉州智博会创新升级为“一展一会”,同期举办福建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智能制造行业专场供需对接活动,分为智能制造与铸造产业两个主题,现场共有近150家制造企业以及采购商参会,签约项目25个,签约总金额共计1.5亿元,实效助力企业对接合作。

2023沪明供销市集农副产品展销会举行

本报讯(记者 赖昊拓)1日,“沪明情·供销行”暨2023沪明供销市集农副产品展销会在上海举行。活动在帮助多地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在上海拓宽销售渠道,便利上海市民“一站式”采购老区苏区名特优农产品,助力乡村振兴。

本次展销会由上海市供销合作总社、福建省供销合作社指导,三明10个县(市、区)、上海供销商业管理公司、上海多地供销社共组织精选了24家企业参展,带来200多款原生态、绿色农副产品。

活动为期3天,展出的永安笋干、建宁通心白莲、泰宁黄花草、尤溪金柑等农特优产品,吸引了诸多上海市民驻足品尝、购买。现场还设置了洽谈区,推动两地产销方洽谈长期合作。同时,活动在上海“供销e家”线上平台开设了活动专区,为市民线上采购提供便利。

据悉,本次展销会是三明市供销社首次联手上海市供销合作总社,推动三明优质农特产品走进上海市场的举措。下一步,双方将进一步贯彻上海市与三明市对口合作实施方案(2023—2025),发挥三明产地优势和上海销地优势,进一步拓宽三明农产品入沪绿色通道,助力沪明合作不断走深走实。

搭乘千亿锂电产业快车 奔赴绿色低碳发展赛道

宁德东侨举办“互联网+锂电新能源产业”生命周期评价(LCA)创新创业大赛

本报讯(记者 李珂 通讯员 谢磊)三元聚合物锂电池极片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智能手机等领域,极片的高能量密度和高倍率充放电性能,使得电动汽车能够拥有更长的续航里程和更快的充电速度……11月30日,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首届“互联网+锂电新能源产业”生命周期评价(LCA)创新创业大赛决赛在宁德东侨举行。由福州理工学院顾凌榕老师指导、曹丹等同学组成的团队,凭借“三元聚合物锂电池极片LCA研究”作品,夺得团队创新赛金奖。宁德卓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晋工机械有限公司分别获企业创业赛、产业链创造赛金奖。

日前,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的意见》,提出加快提升我国重点产品碳足迹管理水平,促进相关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据悉,以“互联网+锂电新能源产业”生命周期评价(LCA)为主题举办创新创业大赛,这在全国尚属首次,促进了锂电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加快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建设,为我省其他地区和行业开展绿色低碳转型吹响了“区域+行业”绿色低碳发展的“集结号”,打造了“样板间”。

三元聚合物锂电池极片生命周期评价(LCA)、锂电池隔膜膜生命周期评价(LCA)、FPC-CCS电芯连接系统生命周期评价(LCA)……全省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相关企业与学生踊跃参赛,历经层层选拔,3条赛道共有13支队伍突出重围晋级决赛。

据了解,产业链创造赛银奖得主青拓集团提供给锂电龙头企业的新型彩涂钢板建筑材料,已经交付工程量100万平方米,实现省内产品自产自用。通过生命周期评价(LCA)分析,比一般的彩钢瓦更耐用,经济和社会效益明显。

企业创业赛铜奖获得者——宁德壹连电子有限公司参赛选手翁月宝说:“本届大赛通过产品碳排放计算,有助于企业内部针对性节能减排。”

决赛评委、厦门海翼集团信息中心副总、高级工程师欧阳崇辉表示:“宁德东侨首次举办此项大赛,从锂电新能源产业切入符合实际,对我省其他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同样具有借鉴意义。”

乡村新天地

吃上“康养饭” 发上“绿色财”

罗源县积极探索培育“旅游+康养”新业态,让郁郁葱葱的山谷变成“绿色聚宝盆”

□本报通讯员 刘舒婷 刘其燧 郑江晶 文/图



在罗源县飞竹斌溪森林康养基地,游客体验水上八段锦。

葱的山谷变成了“绿色聚宝盆”。“森林康养基地不仅有较大的直接经济效益,更具有不可估量的间接效益。”余武辉说,半年来,在该基地的带动下,村中实现近20万元的经济收入,同时也让参与项目建设的附近村民获得劳务收入,在家门口吃上“康养饭”,发上“绿色财”。

“我们以创新林业高质量发展机制为导向,利用优越的森林资源,积极探索培育

“旅游+康养”新业态,延伸产业链。”罗源县林业局二级主任科员肖善冰说,近年来,罗源县立足良好森林资源禀赋,把森林康养作为破题乡村振兴、推动可持续发展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推进森林康养产业快速发展。截至目前,全县有森林康养试点基地4个,其中,罗源县斌溪村及井水渔村被评为福建省省级森林康养基地。

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漳州以特色教学视频作为加强主题教育的重要抓手,让理论宣讲有形、有声、有色,推动主题教育形式活起来、内容富起来——

以“漳州味道”助推主题教育有声有色

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漳州根植红色热土,充分发挥谷文昌先进事迹、向东渠先进事迹等特色资源优势,推出21个特色教学视频在全市各级媒体平台集中展播,让主题教育富有漳州特色、彰显“漳州味道”。

据介绍,这些特色教学视频遵循短而精的原则,经过广泛征集、严格筛选,最终确定下来,以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多次到漳州调研指导的地点,以及全市党员教育培训现场教学点、特色党员教育阵地等为拍摄题材,内容涉及乡村振兴、非公党建、台企发展、党性教育、古城保护等,既具有一定的典型性、代表性,又有鲜明的地域性、时代性。

紧扣主题主线 打造精品添“党味”

群山相拥,红旗漫卷,隐匿在大山

深处的漳浦县石榴镇车本村,是靖和浦革命根据地的核心区域,被称之为“闽南井冈山”。在风雨如磐的革命年代,陶铸、邓子恢等老一辈革命家曾在此战斗、生活过。

透过教学视频《重温红色历程,传承红色血脉》,一件件历史旧物,一张张历史照片,诉说着当年的革命故事,让受众在观看学习中接受党性教育、精神洗礼。

天福集团由台商李瑞河创办,是一家集生产、文化、教育、科研、旅游、医疗于一体的综合型上市企业,致力于打造台企党建天福样板。在教学视频《党建强企,构建台企党建新格局》中可以看到,漳浦县积极发挥天福样板的辐射带动作用,持续深化台企党建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探索打造台企党建联盟和“跟党一起创业”示范带,为台企发展赋能助力。

紧扣主题教育主题主线,立足漳州实际,围绕党性教育、台企党建、服务群众等内容,该市将镜头聚焦党建基地、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党群活动中心、台企、民营企业等,拍摄《沿着习近平总书记的足迹砥砺前行》《党建强企“新”阵地》《烽火五峰山,薪火永相传》等特色教学视频,引导全市党员干部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嘱托,感恩奋进,砥砺前行。

用活本土资源 深度挖掘品“漳州味”

在东山,连绵蜿蜒的海岸线上,成片成片的“谷村”绿意盎然。上世纪50年代,时任县委书记的谷文昌带领东山人民修海堤、治风沙、种木麻黄,筑起了一座“绿色长城”。教学视频《一座不朽的

绿色丰碑》以谷文昌先进事迹为题材,引导党员干部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在云霄,横跨在崇山峻岭间的向东渠,犹如“天河”向东水长流。上个世纪70年代,5万多名建设者用“一钎一锤”“肩挑锄挖”的方式,建成了80多公里长的向东渠,解决了云霄、东山两县的缺水之困,被誉为“江南红旗渠”。向东渠不仅滋润了两县的土地,也成为当地的精神坐标,激励着一代又一代人。教学视频《向东渠,初心渠》生动再现了当地人民百折不挠、持续奋斗的光辉历程。

主题教育成效好不好,学习教育是基础。漳州深入挖掘谷文昌、向东渠、龙川风格等先进事迹,通过走访调研、查询史料等,运用故事化、情景还原等多种形式,拍摄《一座不朽的绿色丰碑》《漳州古

城:薪火相传 一脉多“城”》《弘扬“龙江风格”汲取奋进力量》等,深入开展“学习身边榜样”活动,以身边可亲可见可学的榜样,让党员群众看得见、听得懂、学得到,原汁原味讲好漳州故事。

突出学用结合 接“地”气送“鲜”味

步入诏安县霞葛镇司下村,阡陌间,草木葳蕤,一幅叠翠的田园水彩画映入眼帘。

这是教学视频《党建引领促发展,山乡巨变展新颜》的一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关键在党建引领。近年来,司下村统筹推进富硒鸡蛋及八仙茶特色产业,发展、乡村环境整治、乡风文明建设等,铺实了村民“致富路”。视频从产业变“强”,环境变“美”,乡风变“淳”等角度,层层解码该村探索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新探索。

(吴静芳 游慧慧) □专题